

# 审计署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本报告按照 2021 年 9 月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编写。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、面临的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，有关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审计署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，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有关精神和要求，紧扣党和国家中心工作，紧密结合审计工作实际，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、自觉性，努力提升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。全年主动公开信息 35 条，向《国务院公报》上报公文 3 条，刊登 1 条；收到公开申请 136 件，办结 135 件，结转下年度办理 1 件；收到网上咨询 345 条，全部按时答复；收到中国政府网转办留言 3 件，全部按时答复；门户网站发布各类信息 3261 条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2年，审计署主动公开工作稳步推进。一是推进法定内容公开。按照财政部统一安排公开本级部门预算、部门决算，以及所属单位预算、决算；及时公开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答复信息，做到应公开尽公开；及时公开公务员招录、政府集中采购等信息。二是推进特色内容公开。聚焦主责主业，加大履职信息公开力度，全面及时公开2021年度中央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、2021年度中央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；发布审计结果公告2期。三是加强网站及新媒体检查。着重检查意识形态和重要名称问题，未发现不正确和不规范现象。四是进一步强化保密审核机制。完善保密审核流程，加强各环节审核力度，确保每件必审、每环节必审。五是积极做好信息推送工作。按要求开展公开专栏制度栏目向中国政府网推送信息工作，确保推送信息高效规范。

适宜以数据方式呈现且具备统计汇总价值的内容详见下表：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5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0	33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215.28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2022年，审计署依申请公开工作不断加强。一是加强“难件精办”。针对复杂案例多次组织相关司局集中研究，认真听取外聘法律顾问的意见，积极妥善处理群体性、敏感性申请，注重提升答复的精准度，不断提高答复质量。二是加强与申请人沟通。特别是针对多次申请的人员，积极主动沟通，详细了解有关诉求，耐心细致做好解释说明工作，不断提升申请人满意度。三是加强跟踪督办。对所有依申请公开事项，均逐一研究明确责任单位和答复要求，全过程跟踪，确保办理时限。

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：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34	1	0	0	1	0	136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5	0	0	0	0	0	5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8	0	0	0	0	0	8
	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5	0	0	0	1	0	6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5	0	0	0	0	0	5	
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4	0	0	0	0	0	4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3	0	0	0	0	0	3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91	1	0	0	0	0	92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1	0	0	0	0	0	1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1	0	0	0	0	0	1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.	9	0	0	0	0	0	9
(七)总计		134	1	0	0	1	0	136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1	0	0	0	0	0	1

#### 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2022年，审计署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被提起行政诉讼1件。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：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1	0	0	0	1	0	0	0	0	0	1	0	0	0	1

#### 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面临的问题及改进情况

部分申请人对审计工作不够了解，所申请的公开信息，审

计署并不存在。对此，审计署高度重视，注重加强与申请人的沟通，积极介绍审计工作特点，取得一定成效。今后，审计署将继续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各项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具体要求，提高依申请公开工作实效和申请人满意度。

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2022年，审计署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，也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